

类别：B

安康市文化和旅游广电局

安文旅广函〔2022〕122号

签发人：付波

关于市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1号 建议的复函

方明清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优先解决旅游示范镇基础设施建设的建议已收悉，结合我局职能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非常感谢您对我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提出的宝贵意见。

近年来，我市乡村旅游按照全域旅游发展要求，以促进乡村振兴为目标，以培育乡村旅游产业为抓手，坚持“政府主导、农民参与、规划先行、捆绑借势、重点推进、突出特色”的原则，通过政策引导、资金补助、标准规范等方式不断完善乡村旅游基础设施。

一是科学编制乡村旅游发展规划。结合全域旅游、乡村振兴

发展需要，编制完成《安康市乡村旅游发展规划》，通过规划引领，加快乡村旅游与休闲农业、城镇建设、民俗文化等融合发展，丰富乡村旅游产品体系，推动乡村旅游向乡村旅游景区、乡村民宿度假、乡村文化体验转型升级。

二是扎实推进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。初步形成了宁陕蒿沟、石泉后柳、瀛湖流水、岚皋四季、紫阳营梁、汉阴凤堰、平利龙头村、镇坪曙河、旬阳水泉坪、白河天宝、汉滨茨沟等乡村旅游聚集带；今年以来，支持汉滨区双龙镇成功创建为省级旅游特色名镇，支持石泉县明星村、汉阴县幸和村成功创建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；支持旬阳市水泉坪村创建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，目前已推荐报送至国家文旅部待批；支持平利蒋家坪、汉阴盘龙桃花谷成功创建为国家**3A**级旅游景区；争取到位**2022**年省级旅游专项发展资金**300**万元，补助水泉坪村、胜利村、中坝村、三元村、青中村等**10**个乡村旅游项目，重点支持旅游道路、停车场、游客中心、旅游厕所、旅游标识体系、环卫设施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。截止目前，全市有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**1**个（石泉后柳镇）、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**4**个（石泉胜利村、中坝村、宁陕七里村、岚皋天坪村），有省级旅游特色名镇**18**个、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**35**个；支持**15**个乡村旅游镇（村）成功创建为**A**级旅游景区。

三是切实加强乡村旅游宣传营销。整合全市旅游资源，深入挖掘乡村旅游人文气息，将旅游点、住宿点、餐饮点、交运点、

购物点、娱乐点等串点成线，策划推出 6 条“必到必游”的精品自驾游线路、旅行社线路、主题个性游线路。适时策划推出了汉阴油菜花季、岚皋长街宴、打谷节、石泉庖汤会等民俗体验和乡村旅游节事活动，引爆乡村旅游市场。持续加大安康旅游政务网站、安康旅游微信公众号、村游网等平台展示宣传乡村旅游产品力度，进一步扩大“线上+线下”的市场化宣传营销面，做靓做响安康乡村旅游品牌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充分吸纳您的建议，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：

一是强化统筹，多方争取项目支持。围绕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，进一步梳理政策，用活政策，加强与招商、发改、财政、金融、住建、农业农村、乡村振兴等有关部门的合作联系，引进社会资本参与乡村旅游开发建设，提升乡村旅游项目的策划包装水平，加大乡村旅游项目融资、向上资金争取、部门资金统筹力度，切实解决乡村旅游投入不足、基础设施建设滞后、旅游配套不足等问题。

二是抓点示范，持续开展品牌创建。坚持“以创促建，抓点示范，树立品牌，打造特色”的发展原则，对照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（村）、陕西省旅游特色名镇、陕西省乡村旅游示范村等行业标准，继续做好乡村旅游示范镇、示范村的品牌创建，通过创建强化基础，弥补短板，丰富业态，拉动消费，夯实乡村旅游发展质量。

三是强化宣传，树立区域旅游形象。探索乡村旅游+“民宿”+“景区”等联合营销模式，充分发挥景区吸引和旅游民宿体验优势，资源共享，互惠互利。支持县（市、区）举办形式多样的乡村文化旅游节庆和旅游消费活动，不断提升安康乡村旅游知名度和影响力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安康市文化和旅游局 3208852

抄送：市人大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督查室。